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天恩堂

天恩家訊

活出 信、望、愛



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
(西 3:10)

2008年度水禮暨轉會特輯

閱後請轉贈給親友或鄰舍，讓天恩家訊的見證造就及建立更多人的生命。

教會刊物(非賣品)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天恩堂
Evangelical Free Church of China
Tin Yan Church

2008 年度水禮暨轉會禮聚會



日期：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主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屯門青山浸信會

（屯門達仁坊十三號地下至二樓）

見證分享 ----- 郭玉珍姊妹 ----- 新 葡
讀 經 ----- 羅馬書 6：1-14 ----- 張植明弟兄

- 6：1 這樣，怎麼說呢？我們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顯多麼。
- 6：2 斷乎不可，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
- 6：3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麼。
- 6：4 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 6：5 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
- 6：6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
- 6：7 因為已死的人，是脫離了罪。
- 6：8 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就信必與祂同活。
- 6：9 因為知道基督既從死裡復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
- 6：10 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著。
- 6：11 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裡，卻當看自己是活的。
- 6：12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
- 6：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
- 6：14 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證 道 ----- 水禮的屬靈含意 ----- 雷振華牧師
新葡介紹 ----- 水禮及轉會者 ----- 雷振華牧師
拍 攝 ----- 與水禮及轉會者合照 ----- 教牧同工、執事
水 禮 ----- 《讚美基督聖名》----- 雷振華牧師

- 一．讚美救主基督聖名，感謝賜下寶貴聖經，祂已遵行天父旨意，成就天父一切公義。
- 二．我們歡欣效主榜樣，接受聖禮以之為聖，以水印證我們信心，證明我們順服主命。
- 三．受洗歸主奉三一神，聖父，聖子，聖靈的名，良心釋放享主安息，寶血成就仁愛和平。
- 四．在恩典中呼阿爸父，在恩典中聖靈同住，因祢所賜極大恩慈，我們永遠惟獨愛祢。

見證分享 ----- 劉美麗姊妹 ----- 新 葡
獻 唱 ----- 《 祢的愛 》----- 新葡及轉會者

誰能似你為我可犧牲一切，為我安排這美好生命光輝；
在十架顯明恩惠與真情，能讓我安寧，指引我路程。
天父，願你知道我的生命全憑你得勝。
是你的愛令我心靈得歡樂，共那信心去面對將來；
人生雖然充滿阻礙，前路你會為我開。
是你的愛令我心靈得歡樂，共那信心去面對將來；
如今我但願我的生命裏，時刻充滿著你的愛。

致送禮物 ----- 給新葡及轉會者 ----- 陳麗嫻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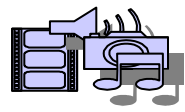
讚美詩 ----- 《三一頌》----- 眾 立

讚美聖父愛世慈仁，讚美聖子代贖洪恩，
讚美聖靈開我茅塞，讚美三位合一真神。阿們！

祝 福 ----- 雷振華牧師

∞∞∞∞∞∞∞∞∞∞∞∞∞∞ 禮成 ∞∞∞∞∞∞∞∞∞∞∞∞∞∞

《 拍照留念 》



【 2008 年水禮暨轉會新葡 】

水禮：謝琮線姊妹、鍾敏英姊妹、郭玉珍姊妹、劉美麗姊妹
轉會：容寶雲姊妹

★★

鳴謝：所有工作人員

- 統籌召集人：黃雅麗傳道、張簡翠卿執事
- 總務統籌：鄧祖德弟兄
- 攝影／攝錄：麥天祐弟兄、馮志明弟兄
- 兒童事工：唐寶珍師母
- 接待統籌：馮鄭玉霞姊妹
- 詩班：天恩堂會友及兒童
- 水禮見證集：資訊部

由於事奉人員眾多及篇幅所限，不能將事奉人員名單盡錄，在此謹代表教會多謝各位參與事奉的弟兄姊妹，並你們的勞苦，主必親自報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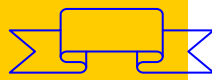
★★

攝影程序：

- 1) 教牧同工、執事
- 2) 天恩全家福
- 3) 長青團契與新葡合照
- 4) 兒童詩班與新葡合照
- 5) 蒙恩家庭團契與新葡合照
- 6) 婦女團契與新葡合照
- 7) 約瑟團契與新葡合照
- 8) kotvovia 青年團契與新葡合照
- 9) 職青團契與新葡合照
- 10) 其他親友與新葡合照
(在大堂自選位置)

備註：請各位來賓留意，為確保程序能順暢進行，除鮮花外，所有禮物請安排在<<拍照留念>>程序完畢後才致送。

天恩堂簡史



播道會天恩堂在一九九五年九月成立，至今已有十三年了，教會從五至六人發展至現今已有二百多人，而同工由二人增至現今的四人。在這期間，教會經歷了不少的風霜，但仍然屹立不倒，反而繼續不斷成長，這確是上帝的恩典。在發展過程中，天恩堂在一個細小的住宅單位開設鄰舍查經小組，吸引天水圍坊眾到來，藉查經去認識主耶穌的福音。天恩堂在天水圍這社區設立教會的主要信念乃是要積極地領人歸主，宣揚真理，以使每一位來賓的生命得著建立，委身於基督，活出美好的見證，榮耀主名！

在教會的發展過程中，天恩堂曾經在會所餐廳開設主日崇拜及主日學，隨後也曾租借 YMCA 在天悅邨的幼稚園中設立崇拜聚會，直至由播道會總會在天水圍天恩商場開辦幼兒學校後，本堂便在該地方開始設立主日崇拜、主日學及不同小組聚會。目前，本堂聚會人數不斷有增長的現象出現，地方已不敷應用，本堂肢體正不斷禱告，祈求上帝的供應與預備，以致本堂能繼續在天水圍這社區中不斷為主尋找迷羊，帶領他們進入主的羊圈中，得著主的眷顧、保守與供應，我們深信主的恩典是豐厚的、不會停止的！

當大家看到上帝的恩手不斷地帥領天恩堂成長與發展時，不知你會有何回應呢？

水禮真正的見證

近日有肢體詢問，為何有一些弟兄姊妹接受過水禮後，不再在教會見到她們的影踪？無疑她們在接受水禮的當天，在上帝面前及在眾人面前見證她們願意委身於教會，在水禮被「問心事」時，她們也承諾忠心於教會，她們在教會中失蹤，實在值得我們一班教牧同工與執事去正視及檢討，因此本堂在今年的水禮及轉會禮施行前，各執事與同工會很謹慎檢視每一個申請，我也藉此機會在此期家訊中分享自己對信徒在水禮中應有的見證的一些看法：

第一．無疑地，每一位信徒在水禮中是表明自己是一位有重生確據的信徒，這確據是基於接受水禮的肢體認定了一個信念（Conviction）「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徒 4：12）及「…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這見證就是 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裏面。人有了 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 5：1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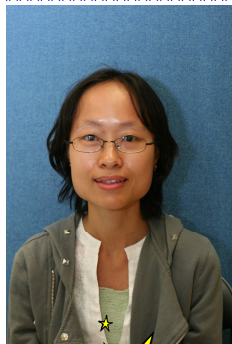
第二．每一位信徒在水禮中也需表明自己的生命是一個已更新的生命（Conversion），正如《羅馬書》12：1-2 指出「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故此，他們的生命不能依然故我，是有突破與更新，有一句經文很值得我們每一位重生得救的肢體去學習的

功課，這經文是記載於《加拉太書》2：20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上帝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爲我捨己」。

第三．信徒在水禮中更要表明自己的生命已委身於基督的生命（Commitment）。《羅馬書》6：3-4：「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所以我們藉著洗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此外，他們還要委身於教會——基督的身體/基督自己是教會，以表明自己是屬於這個屬靈的家庭一份兒。

簡言之，上述三個生命的特徵：1. 信念（Conviction）；2. 改變（Conversion）；3. 委身（Commitment）正是今天每一位接受水禮的信徒一個最鮮明的見證。

我出生自小康之家，可以說在溫室裡成長。自小性格內向，對自己要求很高，希望每件事情都做得好，所以造成很容易緊張。這種性格在家裡或學校是沒有問題的。但當畢業後要踏入社會工作，不懂與別人相處，不能適應社會，工作不能長久。父母多少也責怪自己不如家中其他兄弟姊妹。



因祖母是佛教徒，所以很自然會求神問卜，會考就求問考得上嗎？每年又會求問運程如何等等。同時，在家中很少跟父母或兄弟姊妹吵架。及至爸爸決定返內地居住，心中很不滿他的安排，自己當時預科畢業才不久，家裡就只剩下我一人，父母怕我在香港應付不了生活又影響其他家人，所以被迫一起返回內地居住，即使回港，只是過著寄人籬下的生活，這是我第一次感到分離，為何一家人要分開幾個地方居住？心裡很不滿，最後終於忍耐不住，開始跟家人吵架了。工作不順利，跟家人關係又不好，頓時開始感到很迷惘，自問人生的意義是什麼？



於二零零二年，在一位親戚的介紹下開始接觸基督教在元朗返（靈恩）教會一年，只是一名「星期天信徒」。在佈道會也決過志，但對這信仰也不太掌握，雖然自己接受過教育的，但竟然看不懂聖經，所以信仰根基不穩固。信徒給我的感覺是充滿喜樂。而一些信徒的見證分享後，對這信仰仍有懷疑：耶穌真的這樣神奇嗎？我還說，除非給我經歷到祢，我才相信。

後來因感到這信仰很奇怪，跟我心中所認識的很不同，因為特別在五旬節，信徒講「方言」，雖知道這是正統教會，心裏很害

怕，後來就沒有返這所教會了。及至有一位朋友告訴我，在我家附近有一教會，我心想，這次沒有藉口了，好像神把我帶到這教會。奇怪地，我這很少出席多人聚會的人，竟然在這教會返四年多了，因為這裡給我家的感覺，弟兄姊妹彼此相愛。

在天恩堂，我對神話語開始有追求，很快便讀完福音性查經等主日學。雖然牧師常常提醒我們要靈修，但仍然不明白為何？雖然知道要靈修，但人在順利的時候是很少會記起神，直至家中發生很多不如意的事情，起初我還以為自己可以應付得來，是用了人的意思，沒有尋求神的心意。後來發覺自己撐不下了，睡眠和精神很差，連平時可以應付的事情也應付不來。知道再這樣，是不行的，開始禱告和跟一些姊妹傾訴。

幸好，神的一些話語提醒了我：喜樂的心是良藥；憂傷的靈使人枯乾(箴十七 22)，知道自己原來已到枯竭的景況。這時開始抓緊神，求神不要讓自己跌倒和給我能力勝過家中的事情，但原來直接把事情交託給神，心裡就得平安了。自此開始學懂事事求問神，特別那些重要的事情。就這樣對神有信靠的心。雖然當中很多事情令自己情緒低落，這就是我更加抓緊神的時候，”疲乏的，他賜能力；軟弱的，他加力量(賽四十： 29)。這時才明白神話語的真實可靠。明白到如果信徒沒有好好裝備神的話語，當困難臨到的時候，就很難站得穩，就這樣開始有靈修的習慣，這樣使我能面對家裡的事情和勝過胡亂購物的壞習慣。而未信者亦更需要得著這福音，希望神使用自己將這福音帶給身邊的人。

神話語使我得著力量和勝過試探。神使我對這信仰從懷疑到相信，這實在是神的恩典。

神使我由一個內向的人，開始願意接觸人，實在是神的幫助。

神使我從情緒低落到得平安，是神的同在。

人生的意義就是認識神和每時刻敬拜神。願將一切的榮耀歸予神，感謝主。

信主日期

我是一個中年婦人，在2005年信主動，至今有三年多了。

未信主前

因我就讀基督教學校，我童年已認識主。父母也是天主教徒。在我一歲多的時候，得了一個大病，很久也未痊癒，所以，父母改拜偶像。直至我長大結婚後，也跟夫家供奉祖先，又拜一般民間的神明，一心希望求神明保佑家人平平安安。在各種人際關係上都不懂得與別人相處，例如：姑嫂關係、姐妹關係，甚至與丈夫的關係都處理得不好。又不懂得謙卑柔和，往往視順景的生活為理所當然。在家庭生活的各種鎖碎的事上都不懂得如何好好處理。

在2004年12月20日近聖誕節，我去探望住在青衣的姐姐，有些基督徒在街上派福音單張，她問我是否願意信耶穌，並且即時為我祈禱。之後她鼓勵我返教會。最奇妙的是，我在一次偶然的機會下認識了另一位基督徒的朋友，她除了鼓勵我認識神，並且帶我去教會，那次有祈禱會，我就在那時候決志，但不大清晰仔細的內容。她又介紹我參加戲劇人生，2005年5月12日更在那裡認識了張巧玲姐妹，她帶我返天恩堂團契，並由師母講述救恩。所以我再一次決志，也更清楚決志的原因：「我承認自己是個無力自救的罪人，求耶穌的寶血潔淨我的罪，我願意悔改，讓神成為我一生個人的救主。」

信主後的改變

我在這三年多，一直有返團契、崇拜、主日學和查經班，學習

神的話語。我又學習與人相處應互相包容。以前，有人得罪我，我會感到憤怒，又會憎恨他們，令自己很多時候都很不安，認為無人了解自己，無傾訴的對象。

自從認識主耶穌後，便懂得去學習饒恕、包容和接納別人。更感恩的是，我對丈夫的態度改善了，對他有溫柔和接納的心。我知道是主挪開了那些我對丈夫及家人不滿的感覺，因為，主已經寬恕了我的過犯，赦免我的罪；所以我也要以主耶穌為榜樣，寬恕我的家人。

主耶穌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哥林多後書 5 章 17 節
我要將一切榮耀頌讚都歸於造物主，我的阿爸父上帝，阿們。



從小到大在我心目中，是不相信有神的存在，宗教只是一個叫人不要做壞事、可以在那裡得到安慰的團體，所以只要自己不做壞事、問心無愧就什麼教都不用信；我並不否定宗教對人們的好處，我尊重每個宗教，但是我不需要向它求助，所以一直都沒有想過自己會返教會，或信其他宗教。那麼我為什麼會返教會？答案是 - 這是神的安排。「我未成形的體質，你的眼早已看見了。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詩 139:16)

在 2007 年年初，我的工作量減少，每天生活無聊，和家人、朋友的關係疏離，人生就好像沒有意義，我開始問自己「是否就一直這樣過日子？時間很快就會過去，如果繼續這樣下去，將來境況會是如何？」人就好像迷失了方向，只覺得需要有所改變，但是可以做什麼呢？就在這時有一位朋友邀請我返教會，當時我想「自己的生活圈子那麼小，去到教會結識一些朋友都是好事」，所以就一口答應了，就這樣開始返教會。

記得開始返教會後的幾個星期，我心裡覺得有些不妥，究竟自己返教會是因為追求神？還是為了打發時間、結識朋友呢？教會應該是個莊嚴的地方，如果是為了打發時間可以做其他事。我開始祈禱，我問神「神！你是否真的存在？是否真的有聽禱告？我是否應該繼續返教會？你可不可以證明給我看看嗎？」神真的作出回應：有一晚我接到一個電話，我和對方談了很久，過程中知道他是一位基督徒，我將所有想法毫無保留地說出來，他亦說了一些他的看法；我從來沒有試過和一個人這樣傾談，最奇妙的是我們並不認識，從來沒有見過面，可以和他傾談是天父巧妙的安排。從那一刻開始，

我確定神有聽我的禱告，我相信神的存在，我亦答應祂會繼續返教會，今次並不是爲了打發時間，而是我要真正認識祂。

之後有很多次當我不知應該怎樣做時，甚至想也沒想過要做的時，都會在一些意想不到的情形下，遇到一些人出來給我意見，他們都是天父安排給我的小天使，天父向我作出指引、爲我開路，我深深感受到神對我的恩典。在教會及團契生活中，我不單只認識到一班好朋友，還學習到一個基督徒應該是怎樣，神更讓我知道什麼是愛，原來自己從前是不懂去愛，亦不懂去感受身邊的愛，在團契中和弟兄姊妹的互相關懷、互相學習，這些都是之前沒有想過的。還記得一次崇拜中，主講員說到一句話，當時深深打進我心內，「人們說：我現在無需要，到有危難時才信。回應是：到有需要時才信，可能已經把握不到這機會，如果知道信是好的，爲何不現在就信。」這段說話和我的情況很相似，從前是明知道教會是好的，但覺得無需要，到有需要時才算；但現在我會說，神的救恩是白白送給我們，只要信、接受基督就可以得到，爲何還要等？何不早日接受，享受天父送給我們的這份愛，而當我們接受之後，更會有意想不到的收穫。





記得 2007 年 11 月，我的眼睛出現毛病，是視網膜脫落。當時我很害怕，因為左眼突然漆黑一片，我通知我的大女兒，她就帶我到威爾斯醫院見醫生，在醫生安排下很快入院準備做視網膜脫落手術。沒料到，除了上述的眼病外，還發覺患上了嚴重的心機緊塞及高膽固醇病。那時醫生對我說：「婆婆，妳一定要先做「通波仔」手術，才可接受視網膜脫落的手術，若妳的女兒不同意，妳也要堅持己見。」之後對大女兒說出這情況，最後她也答應了。將接受手術前兩日，我第三個女兒惠英探望我，同時也問我是否願意接受耶穌。如果我願意，她會介紹一位女傳道人為我做決志，而這位女傳道黃姑娘向我傳福音，說清楚信耶穌是怎樣的一回事，問我會否信耶穌，我答應了，之後黃姑娘就帶領我作決志祈禱。

其實很多年前我已忘掉了祖先的神主牌及再沒有拜它們，此後感覺很釋放。同時，我第三個女兒惠英在我的一群兒女中，她的生活是很艱苦的，但時常在她臉上看到掛滿的笑容，故問她為甚麼在這環境中還可以笑呢？她對我說是因她在天上有一位全能的父親會看顧她，所以縱然生活困難也一點都不懼怕。從那時開始，我就覺得她所信的耶穌是真的。

黃姑娘不時為我將接受通波仔手術禱告，而院牧亦來探望我，為我祈禱。很奇妙地，在這次通波仔手術我並不感到害怕，而手術時間較其他同樣手術所需的時間是最短的（因與我為鄰同樣接受這手術的病友，同一日做，但她的時間比我長，且她的年齡比我還年輕很多。據醫生表示雖然我的年紀比較大，但沒想到我的血清而不

濃，所以只需很短的時間便可完成這手術。同時，醫生原先說我的視網膜脫落手術需要在半年或一年後才可進行，不料，兩星期後醫生卻要我回醫院做視網膜脫落手術，感謝主。不過，今次手術後，我覺得很辛苦，麻醉藥令我感到極不舒服，而且身體也虛弱。雖然如此，我在醫院只住了三天便可回家休養，可是今次的手術並不理想，過了兩個星期再接受多一次手術。由於上次手術的失敗，以致這次手術我又再次感到懼怕，所以惠英每次探望我，都為我禱告，很奇妙的事又發生了，我的眼睛雖然大不如前，但都可以見到事物而不會漆黑一片，或許好像惠英所說，這是神的恩典。

我未信主之前，脾氣是極之急燥，但每星期與女兒惠英一同回教會聚會後，我急躁的性格有些改善，多謝上帝在我年紀老邁的時候，讓我有機會認識祂、相信祂並接受祂
做我的救主，感謝神！願歸榮耀給上帝！



信主前我的性格都較被動和任性，做事也不太認真，不會體諒別人。曾在小學六年級在學校返了幾次主日學，覺得那裏的哥哥姊姊很友善，但對信仰都是一知半解。

到了中三的時候，被老師邀請返團契，在這次聚會裡，聽了一首歌“罪曲”，令我開始思想人生的問題，過了不久，我便決志信主了。中五會考後成績不太理想，於是便讀了一年秘書課程，便踏出社會工作，也有繼續返教會。

信主後，我的性格改變了不少，做事比以前積極，價值觀改變了，不再看重人怎樣看自己，因為我在神的眼中是寶貴的，感謝主改變了我的生命。雖然曾離開了神十幾年，但祂的愛並沒有改變，讓我再回到祂的懷裏，祂給我機會再返教會，親近祂，認識祂更深，更經歷祂無比的愛，願一切榮耀頌讚都歸與神！



